

中 | 华 | 经 | 典 | 名 | 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太平经

杨寄林 译注

【下】



中華書局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中华
经典
名著

杨寄林◎译注

太平经 下

中华书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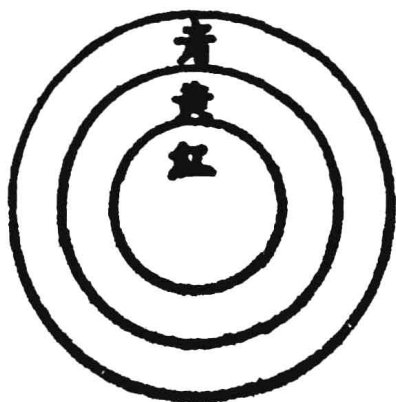
卷一百三 庚部之一

虚无为自然图道毕成诫第一百六十八

【题解】

《太平经》庚部经文，基本保存完整，且篇目多达四十六篇（《敦煌目录》亦然），字数十万有余，不乏长篇巨制，对窥探本经的原有规模与面貌颇有典型示例的意义。本篇所谓“虚无”、“无为”，分别指位居上乘的使人能够登仙成神的两种真道而言，在戊部《真道九首得失文诀》中又被称作“凝静虚无”、“元气无为”，俱属“守一”修炼方术的具体表现形式。“自然”乃谓天然如此，原本便该那样，属于修炼上列两种真道必须遵循的原则，亦为获得“道毕成”最终结局的关键所在。对“自然”这种绝对不可违背性的标揭，即成“诫”。“图”则列示三幅，两同一异，对因循自然、精修二术进行形象化地揭示。篇中据图并采用韵文来具体阐述虚无、无为的特定内涵，修炼的要领，臻及的幻境，尤须注意的禁忌事项等。其排列顺序则由始及终，由高起点的二等道术推演到上等道术，而以道成必赖明师卒其章。整篇图文，不啻对道家基本哲学概念的道术化，其间“不死长仙”论，又是建立在古医学关于人体经脉之气循环规律的基础之上的。本篇同戊部《真道九首得失文诀》内容相通且局部重合，但显有详略之别。

左列本卷第一幅插图，如环无端。红黄青三色，则分别代表火行、土行、木行，依次象征由元气分化而成的太阳气、太阴气、中和气以及天、地、人，神、精、形，道、德、仁，生、养、施等。



虚无者，乃内实外虚也^①，有若无也^②。反其胞胎^③，与道居也^④；独存其心^⑤，县龙虑也^⑥；遂为神室^⑦，聚道虚也；但与气游^⑧，故虚无也；在气与神^⑨，其余悉除也；以心为主，故得无邪也。

【注释】

- ①实：充实，盈实。虚：虚空，虚廓。《文子·道原》云：“实生于虚。”
- ②有：指具体存在。无：指玄远空寂的初始形态。《老子·四十章》云：“有生于无。”
- ③胞胎：指婴儿在母腹中存息的那种情形。亦即名为胎息的气功养生术。本经辛部云：“请问胞中之子，不食而取气。在腹中，自然之气；已生，呼吸阴阳之气。守道力学，反自然之气；反自然之气，心若婴儿，即生矣。随呼吸阴阳之气，即死矣。”
- ④居：同列之意。
- ⑤心：心灵。指高度集中的意念活动。本经卷六十九《天谶支干相配法》云：“火之精为心，心为圣。”又卷九十六《忍辱象天地至诚与神相应大戒》称：“精明人者，心也。”又卷一百十九《三者为一

家阳火数五诀》谓：“人心之为神圣，神圣人心最尊真善，故神圣人心乃能造作凡事，为其初元首。故神圣之法，乃一从心起，无不解说。”又辛部称：“凡人腹中，各有天子。……其一气主行为王者，主执正凡事，居人腹中，自名为心。心则五藏之王，神之本根，一身之至也。”

⑥县(xuán)：悬示，张悬。龙虑：谓去俗念，守虚空。盖自“犹龙”衍出，即体悟大道之高深奇妙，犹如龙之变化不可测。《史记·老子列传》载，孔子曾向老子问礼，老子告以良贾深藏若虚，君子盛德而外表若愚，必须去除骄气与多欲，恣色与淫志，方有益于身，致使孔子遂生老子犹龙之叹。

⑦神室：指真神在人腹中所形成的真人室宅。本经卷五十二《胞胎阴阳规矩正行消恶图》云：“欲知其意胞中童，不食十月神相通。自然之道无有上，不视而气宅十二重。”又佚文云：“古者上真睹天神食气，象之为行，乃学食气。真神来助其为治，乃游居真人腹中也。古者真仙之身，名为真人室宅耳。”

⑧气：指人所含怀的先天元气。按照后世道教内丹术的说法，气为生命的动力。本经卷七十一《真道九首得失文诀》称：“守形洞虚，自然无有奇也。身中照白，上下若玉，无有瑕也。”

⑨神：指寄居在人体各部位、诸器官内并起主宰作用的人格化的神灵。本经卷四十二《四行本末诀》称：“神者，乘气而行，故人有气则有神，有神则有气，神去则气绝，气亡则神去。故无神亦死，无气亦死。”又癸部《还神邪自消法》云：“人气亦轮身上下，神、精乘之出入。神、精有气，如鱼有水，气绝神、精散，水绝鱼亡。”又辛部谓：“凡事安危，一在精神，故形体为家也，以气为舆马，精神为长吏，兴衰往来，主理也。”

【译文】

虚无这种道术，恰恰表现为内部盈实而外部虚廓，具体存在和那玄

远空寂的初始形态完全一个样。返回到婴儿在母体内存息的那种情形，便与真道站在同一行列了；唯独把那高度集中的意念掌控好，张悬起排除俗念、凝化虚空的思索目标；于是就筑成了真神栖居腹内的真人室宅，聚合起真道的灵虚魔力了；只管随同体内的先天元气沉浮升降，所以就达到虚无的境界了；把那重心投注在元气和体内众神灵身上，其余一律斥除掉；极力发挥出心念的主宰作用，因而就没有邪物存在了。

详论其意，毋忘真书也^①；得之则度^②，可久游也^③；何不趣精^④，反与愚俱也^⑤？凶祸一至，被大灾也；弃其真朴^⑥，反成土灰也^⑦。贤者见书，诫之诫之。

右虚无之室。

【注释】

①真书：阐述真道的书文。

②度：谓超凡成仙。

③游：指周游天界，逍遥自得。本经卷七十一《致善除邪令人受道戒文》谓：“何忧不得上九天，周历二十五天乎哉？”又壬部称：“其化生，光耀日中，所见洞彻，正神相随，浮游八表。”

④趣(qū)：归向。

⑤俱：搅在一起之意。

⑥真朴：指纯真质朴的天然情状。

⑦成土灰：意谓形骸化成泥土飞灰。本卷一百十二《贪财色灾及胞中诫》云：“三气合成，乃为人；不成，离散为土在瓦石，同底破碎，在不见之处，不得与全完为比。”

【译文】

详尽求索其中的要意，切莫忘记阐述真道的书文；获取到奥义妙旨

也就超凡成仙了，可以永久在天界游历了；为什么不赶紧归向精思深求，反而同愚昧的人搅在一起呢？凶殃祸害一降临，也就遭受重大的灾难了；摒弃纯真质朴的天然情状，反过来就身躯化成泥土和飞灰了。贤明的人看到这篇文书，要引以为戒啊引以为戒。

以上为虚无之室。



左列本卷第二幅插图，盖即下文所谓修持“无为之术”应闭的“金阙”。

无为者，无不为也^①，乃与道连；出婴儿前^②，入无间也^③；至于太初^④，乃反还也^⑤。天地初起，阴阳源也^⑥；入无为之术，身可完也^⑦。去本来末^⑧，道之患也；离其太初，难得完也；去生已远，就死门也。

【注释】

①“无为”二句：袭自《老子·三十七章》及《四十八章》。原意谓，顺应自然变化，不加人为干涉，反转来则无所不能为，即有为。此系老子从帝王治国到个人活动所倡行的行动准则。本经卷七十一《真道九首得失文诀》则已改造为：“念其身也，无一为也，但思其身洞白，若委气而无形。常以是为法，已成则无不为、无不知也。故人无道之时，但人耳，得道则变易成神仙，而神上天，随天变化，即是其无不为也。”

- ②出婴儿前：意为修炼到积气无形的境地。婴儿喻指聚结元气而浑沦柔和的状态。《老子·十章》云：“专气致柔，能如婴儿乎？”
- ③入无间：意为化形成神。无间，谓不存在空隙。指极细微处。《老子·四十三章》云：“无有（无形物）入无间。”本经卷四十二《九天消先王灾法》称：“日练其形，毋夺其欲，能出无间去，上助仙真元气天治也，是为神士，天之吏也。”
- ④太初：元气始萌，谓之太初。亦即天地未分前的混沌状态。言其气广大，乃为万物之本始，故名。
- ⑤乃反还也：此四字中“乃”原作“及”。据《太平经钞》改。反还。谓返璞归真。
- ⑥阴阳源：元气之清轻者上凝成天，浊重者下凝成地，天为阳，地为阴，故谓之阴阳源。《河图》云：“元气无形，淘淘蒙蒙，偃者为地，伏者为天。”
- ⑦完：保全。指形体长存。
- ⑧来：后多作“徕”。招引，招致。

【译文】

无为这种道术，恰恰表现为最后什么都能做得到，于是便和真道紧紧连在一起了；修炼到积气无形的境界，就能出入任何地方了。跻身天地未分以前的混沌气态，于是就返璞归真了。天地最初划分开来，恰恰构成了阴阳的本源；深入到无为这种道术中，身躯就能长存了。舍弃根本却把末节细梢招引来，就给修道造成大祸患了，脱离开天地未分以前的混沌气态，身躯就很难保全了，距离存活已经太遥远了，直接跌入死亡的门坎里了。

好为俗事^①，伤魂神也^②；守二忘一^③，失其相也^④；可不诫哉？道之元也^⑤！子专守一^⑥，仁贤源也；天道行一^⑦，故完全也；地道行二^⑧，与鬼神邻也^⑨；审知无为，与其道最

神也^⑩。

【注释】

- ①好为俗事：此四字中“事”字《太平经钞》作“学”。俗事，指世俗所兴行的那类事情。如聚饮之类。
- ②魂神：即灵魂、魂魄。在《太平经》编著者看来，其附着人体则人生，其离开人体则人死。本经壬部云：“故昼为阳，人魂常并居；冥为阴，魂神争行为梦，想失其形，分为两，至于死亡，精神悉失，而形独在。”又卷七十三至八十五《阙题》（三）谓：“形若死灰守魂神，魂神不去乃长存。”
- ③二：指真道的分叉。即下文所称之“地道”。一：指真道的纲领。即下文所称之“天道”。本经卷五十《诸乐古文是非诀》云：“一者，道之纲；二者，道之横行。”又乙部《修一却邪法》称，守一延命，守二与凶为期。又癸部《分别形容邪自消清身行法》云：“守三不如守二，守二不如守一。深思此言，得道深奥矣。”
- ④相：指人的外在形体、整副身躯。本经癸部《分别形容邪自消清身行法》云：“道之生人，本皆精气也，皆有神也，假相名为人。”
- ⑤元：本原，基元。
- ⑥守一：此系《太平经》所极力阐扬的一套精神修炼方术，即高度集中和控制意念力的一套功夫。其大要在于“真合为一”以体道，但具体所指非一。此处则谓固守元气。
- ⑦行一：意谓施布灌输职在化生的阳气。天为阳，主生，天道随之亦主生，故曰行一。
- ⑧行二：意谓施布灌输职在养育和戕杀的阴气。地为阴，具有既好养又好杀的两重属性，地道随之亦发挥养育和戕杀的双项功能。此处着眼于杀，故曰行二。本经卷一百十五至一百十六《某诀》云：“地者常养而好德。”又卷一百十七《天咎四人辱道诫》称：“故

地者主辱杀，主藏。”卷七十三至八十五《阙题》(六)则谓：“天道常生无有丧，地道持两主死亡。”壬部又称：“阳者守一，阴者守二，故名杀也。”

⑨与鬼神邻也：此五字中“神”字《太平经钞》作“为”。于义为长。

⑩与：步入，臻及。神：神妙。

【译文】

喜好干那世俗兴行的事情，就损伤本人的魂神；守行真道的分叉却忘掉了真道的纲领，也就丧失了自己的那副身躯；对此能不引起警戒吗？那个真道的基元啊！你专心致志固守那元气，恰恰成为仁惠贤明的来源；天道总去施布灌输职在化生的阳气，所以就长存永在；地道总去施布灌输职在养育和戕杀的阴气，所以就和鬼物结成邻居；确实了解掌握了无为的宗旨，深入这道术当中来也就变得最神妙了。

详思其事，真人先也^①；闭子之金阙^②，毋令出门也；寂无声，长精神也^③；神气已毕^④，仙道之门也^⑤；易哉大道，不复烦也；天道无有亲^⑥，归仁贤也。

右无为。

【注释】

①真人先：意谓构成修炼成真人的先导。真人通常指炼养天性而悟道归真的人。《庄子·刻意》称：“能体纯素，谓之真人。”《淮南子·本经训》云：“莫死莫生，莫虚莫盈，是谓真人。”《周易参同契·二土全功章》谓：“改形绝世厄，号之曰真人。”本经在其所构设的神仙序列中，将“真人”列为正牌神仙中的二等神仙。职在掌理大地。卷一百十二《不忘诚常得福诀》云：“昆仑之墟有真人，上下有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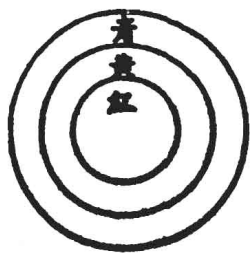
- ②闭子之金阙：此五字中“金阙”二字《太平经钞》作“金关”。金阙为帝王的居所，此处喻指五官和五脏。本经卷八十七《长存符图》谓：“五官五王为道初，为神祖，审能闭之闭门户。”“金关”之金，则言其坚刚。关指三关，即目、耳、口。《淮南子·主术训》谓：“夫目妄视则淫，耳妄听则惑，口妄言则乱。夫三关者，不可不慎守也。”或指四关，即目、耳、口、心。《文子·下德》云：“精存于目，即其视明；存于耳，即其听聪；留于口，即其言当；集于心，即其虑通。故闭四关，即终身无患。”
- ③长(zhǎng)：驾驭、支配之意。精神：指寄居在人体各部位、诸器官内并起主宰作用的人格化的神灵与精灵。本经倡言兴衰由人，人可恃道支配神。乙部《守一明法》云：“万神可祖，出光明之门。”癸部《盛身却灾法》谓：“千二百二十善神为其使，进退司候，万神为其民，皆随人盛衰。此天地常理。”
- ④神气：指体内同神灵打成一片的精纯元气。《庄子·田子方》云：“夫至人者，上窥青天，下潜黄泉，挥斥八极，神气不变。”《淮南子·要略》谓：“言至精而不原人之神气，则不知养生之机。”本经卷四十二《四行本末诀》称：“神乃与元气并，同身并行。”又癸部《分别形容邪自消清身行法》云：“愚人不知还全其神气，故失道也。”
- ⑤仙道：成仙之道。仙指超脱尘世而身变形易、长生不死的人。其在本经中半具神性又半具人性，为本经所构设的神仙等级序列中的三等正牌神仙（其上为神人、真人，其下为道人），职在掌理四时，属于早期道教修炼所欲实现的主要目标和理想结果之一，但与神话传说及后世道教、文艺作品所称神通广大者不同。详参本经丙部《九天消先王灾法》、卷五十六至六十四《阙题》（六）所述。
- ⑥亲：偏私，偏爱。《老子·七十九章》谓：“天道无亲，常与善人。”

【译文】

周详思忖这等事体，也就构成修炼成真人的先导了；严密封存封堵住你那五官和五脏，不要让它们的神灵与精灵游荡到外面去；虚寂又宁静，也就驾驭住体内那些神灵与精灵了；神气已经充盈齐备，也就步入成仙之道的门槛了；大道本来很容易修炼，不必再去瞎折腾了；皇天的道法决没有什么偏私，只是付归给仁惠贤明的人。

以上为无为。

左列本卷第三幅插图，与第一幅相同，其象征和说明作用亦无二致。



自然之法^①，乃与道连，守之则吉，失之有患。比若万物生自完^②，一根万枝无有神^③。详思其意道自陈，俱祖混沌出妙门^④，无增无减守自然。凡万物生自有神，千八百息人为尊^⑤，故可不死而长仙，所以蚤终失自然^⑥，禽兽尚度况人焉^⑦！

【注释】

①自然：本然固有的情状与态势。本经卷八十九《八卦还精念文》云：“道以自然，为洞虚无。”

②完：谓形体完好无缺。

③一根万枝无有神：此七字中“无”下《太平经钞》有“不”字。当据补。

④祖：奉为根本之意。混沌：形容元气迷蒙一团的初始状态。实指元气而言。妙门：神妙之门。指体察和领悟道法道术之奥义妙旨的门径。《老子·首章》云：“玄之又玄，众妙之门。”

⑤千八百息：指人体经脉之气在正常情况下，一昼夜循行周身的周数、呼吸次数和气行长度等。详参《灵枢·五十营》所述。人为尊：此系宣示人在自然界中所占据的固有地位和应起的作用。《老子·二十五章》谓：“道大，天大，地大，人亦大。域中有四大，而人居其一。”伪《古文尚书·泰誓》云：“惟天地，万物父母；惟人，万物之灵。”《素问·宝命全形论》曰：“天覆地载，万物悉备，莫贵于人。”《礼记·礼运》称：“人者，五行之秀气也。”《孝经·圣治章》谓：“天地之性人为贵。”《风俗通义》称：“万类之中，唯人为贵。”本经卷五十《生物方诀》云：“故万物芸芸，命系天，根在地，用而安之者在人。……凡物与天地为常，人为其王。”

⑥蚤：通“早”，早终，早亡。

⑦禽兽：指仙鹤、灵龟之类。《洛书灵准听》云：“灵龟者，玄文五色，神灵之精也。上员法天，下方法地，能见存亡，明于吉凶。”《春秋说题辞》谓：“龟之为言久也，千岁知吉凶也。”本经佚文称：“太阴之精为龟，匿于渊源之中。”《春秋说题辞》又谓：“鹤所以寿者，无死气于其中也。”

【译文】

自然而然的法则，正与真道紧紧连结在一起，守持它就吉利，偏离它就带来祸患。也就如同万物生长出来形体都自行完好无缺，一条老根和万片枝叶无不有那神灵寄存在里面。缜密思索其中的要意，真道就自行来降示，全都把元气奉为根本，从那神妙的门径中闪出来，既不增加，也不减损，只管守持那自然而然的自然状态。万物只要生长出来，就都自行有那神灵在伴随，可一昼夜呼吸吐纳和气血流注的脉管多达一千八百道，也就顶数人类最尊贵了，所以就能不死亡而长生成仙。那些

早早死去的人恰恰在于偏离了自然而然的法则，灵龟仙鹤这类动物尚能存活千年而变化，更何况人类呢！

愚者贱道，志下与地连^①；仁贤贵道，忽上天门^②；神道不死^③，鬼道终焉^④。子欲为之，如环无端^⑤，慎毋有奇^⑥，自益身患，亦毋妄去^⑦，令人死焉。天地之性，独贵自然，各顺其事，毋敢逆焉。道兴无为，虚无自然，高士乐之^⑧，下士患焉^⑨。

【注释】

①志下与地连：此五字中《太平经钞》无“志”字。

②天门：谓天庭紫微官门。本经卷九十四至九十五《阙题》称：“乘云驾龙行天门，随天转易若循环。”

③神道：指神灵所奉守行用的皇天道法。即令人长生久存之道。本经卷九十二辟有《火气正神道诀》专篇，可参阅。

④鬼道：指鬼物所奉守行用的邪道。即令人死亡之道。

⑤环：指环形物体。端：指起点和终点。本经卷七十三至八十五《阙题》（三）谓：“周者反始环无端，去本求末道有患。”

⑥慎毋有奇：此四字中“有奇”二字《太平经钞》作“入有”。有奇，意谓产生杂念和邪念。入有，身陷俗事之意。本经卷八十七《长存符图》称：“其有奇思反为咎。”

⑦妄去：谓已从事道术修炼又随意放弃而径自停止修炼活动。

⑧高士：最高明的人。

⑨下士：低劣的人。患(huì)：怨恨。《老子·四十一章》谓：“下士闻道，大笑之。”

【译文】

愚昧的人瞧不起真道，志向低下便与阴间连成一处了；仁惠贤明的人看重真道，转瞬间就跃升到天庭紫宫的宫门前；神灵所奉守行用的皇天道法就是能让人长生不死，而鬼物所奉守行用的邪道偏偏是叫人死掉。你要修炼那真道，就如同环形物体不存在起点与终点，切莫产生杂念和邪念，自己给自己增添祸患；也不要半路就随意停止修炼，这样会让人死掉。天地的本性，唯独看重那自然而然的法则，各自随顺各自的事态，决不敢与它对着干。真道兴行起无为和虚无的修炼方术，又完全遵循那自然而然的法则，最高明的人对此喜欢，低劣的人对此就怨恨。

详学于师^①，亦毋妄言^②；有师道明，无师难传。学不师诀^③，君子不言。妄作则乱文^④，身自凶焉。道已毕备，便成自然。

右道毕成诫。

【注释】

- ①详学：意为周详审慎地去学习去修炼。师：指道术精深高明的师长。本经卷七十一《真道九首得失文诀》谓：“故凡学者，乃须得明师；不得明师，失路矣。”又卷七十三至八十五《阙题》（八）：“师者，智之所出，不穷之业也。师者，乃晓知天地之意，解凡事之结。”又卷九十四至九十五《阙题》称：“夫师开矇，为道之端。”
- ②妄言：谓对道法道术轻易发表个人意见。本经卷九十七《事师如事父言当成法诀》云：“所言不中，名为妄语，乱误上者也。”又卷七十《学者得失诀》谓：“内学才太过者，多入大邪中，自以得之也，不与傍人语，反失法度而传妄言也。读书出其奇，多才而不得其要实者，非也。”

③师诀：指由授道明师作出的决断或定论。诀，通“决”，决断。本经卷七十《学者得失诀》谓：“读书见其意，而守师求见诀示解者，是也；读书不师诀，反自言深独知之者，非也，内失大道指意也。”又卷七十三至八十五《阙题》（三）云：“顺受师语不死焉，愚者逆师与鬼邻。”

④妄作：谓按本人一己之见另编道书。乱文：败乱道经经文。本经卷四十《分解本末法》、卷七十一《真道九首得失文诀》俱云：“不以师传之，名为妄作，则致凶邪矣。”

【译文】

从明师那里周详审慎地去学习去修炼，也不要轻易就发表个人意见；赖有明师，真道便得到彰明，没有明师，真道就很难传授。学道而不属于经由明师作出的决断或定论，君子就闭口不谈。胡乱去瞎编道书，就会搅乱真道的经文，本人也自行落个凶险的下场。真道已经全部修炼成功，也就形成自然而然的结果了。

以上为道毕成诚。

兴上除害复文第一百六十九

【题解】

本篇和以下三篇所谓“复文”，属于早期道教所造作的符箓秘文。这种符箓秘文，本经丙部《解师策书诀》称之为“天书累积之字”。它实际上是由帝王发兵或传令的凭证即符节，外加民间所制避邪象征物，结合古代的文字崇拜，特别是注入天神威灵之气而创制出来的。在构形上，均用两个以上的隶书汉字重叠累积而成，虽已似篆非篆，化为非字之符，但文字形迹依稀仍可略辨，非如后世云篆符书那样繁杂神秘，其草创性质犹未改变。在意义上，又都属于《太平经》的本文，即最原始的灵文秘诀。换言之，《太平经》是依据这四卷总计二千一百三十二个复文推演成卷帙浩繁的一部大道经的（此系古说，尚俟深考）。在功用上，它们除具备后世符箓所讲的镇邪治病、召神劾鬼外，更对治国修身起指导与主宰作用。本篇共列复文五百五十个，冠以“兴上除害”的总称，而篇末所附篇旨亦与标题相同，可知是向帝王宣授为政之道的。它被南朝道士视为《太平本文》四部之首。篇中某些复文，尚能略窥其义。如第五个复文，由“北”、“曰”和两个“月”字所组成。北方为太阴，月为阴精，双月为偶，偶亦属阴，则“北”、“曰”、双“月”，似与东汉后宫专政、女主擅权的历史现象有关，这在本经卷六十九《天谶支干相配法》中亦可寻找到坚确的佐证。